

##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2月26日，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有优先认购安排，具体安排如下：

#### （一） 现有股东的认定：

现有股东指截止至本次定向发行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2月20日。

#### （二） 现有股东行使/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具体情况：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未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权做出

特殊规定。公司已于2020年2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其中议案内容包括“本次定向发行以现金认购的方式，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享有优先认购权。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以上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截至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权登记日，公司在册股东均享有本次定向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价格为人民币2.86元/股，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发行对象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1	刘涛	2.86	2,275,000	6,506,500.00
2	施怀荣		1,050,000	3,003,000.00
3	王振宝		175,000	500,500.00
合计		2.86	3,500,000	10,010,000.00

(三) 现有股东缴款时间：

- 1、缴款起始日：2020年3月19日（含当日）
- 2、缴款截止日：2020年3月25日（含当日）

(四)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20年3月19日(含当日)起至2020年3月25日(含当日)，认购人将认购资金存入或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账户(详见本公告“三、缴款账户”)并将汇款底单扫描件发送至认购联系人邮箱：[bjbangyuanzzp@163.com](mailto:bjbangyuanzzp@163.com)，并与公司认购联系人进行电话确认。

(五) 其他相关事项:

无

##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 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无其他投资者参与认购。
-------------------

## 三、缴款账户

户名: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望京支行

账号: 8110701014001858250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1) 收款人户名、账户应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

(2) 认购人以现金形式缴存的, 则应由认购人本人到缴款账户开户行办理认购资金缴存手续, 及时提醒经办柜员在缴款用途处注明“投资款”;

(3) 认购人以汇款形式缴存的, 则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 不能使用他人账户代为汇出款项, 务必在汇款用途处注明“投资款”。

##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 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 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二) 认购人汇入的资金与其和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中认购的数量所需金额一致, 请勿多汇或少汇; 认购方汇入资金与其认购股份不一致时, 以认购方汇入资金对应的可认购股份

最小股份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股票发行手续后退回给投资人。

（三） 认购人在将认购资金存入或汇入股票发行人指定账户一个工作日后，或在2020年3月25日17:00之前公司尚未与认购方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方的情况，请认购方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四） 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与认购人及时进行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人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问题和责任将由认购人自行承担。

## 五、联系方式

（一） 联系人姓名：赵子鹏

（二） 电话：010-65582491

（三） 传真：010-65582471

（四）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御河大厦B座218

特此公告。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3日